

# 岚皋县竹林石料加工厂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报告表（噪声、固废）

建设单位：岚皋县竹林石料加工厂

编制单位：中环国评（北京）科技有限公司陕西分公司

二〇一八年六月

建设单位法人代表：

编写单位法人代表：

建设单位：岚皋县竹林石料加工厂 编制单位：中环国评（北京）

科技有限公司陕西分公司

电话：18992541829

电话：18829358352

传真： /

传真： /

邮编：725400

邮编：710016

地址：岚皋县滔河镇车坪村

地址：未央区凤城五路世融嘉轩

表一

建设项目名称	岚皋县竹林石料加工厂建设项目				
建设单位名称	岚皋县竹林石料加工厂				
建设项目性质	新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改扩建 <input type="checkbox"/> 技改 <input type="checkbox"/> 迁建 <input type="checkbox"/>				
建设地点	岚皋县滔河镇车坪村				
主要产品名称	成品石料				
设计生产能力	年产石料 0.8 万 m <sup>3</sup>				
实际生产能力	年产石料 0.6 万 m <sup>3</sup>				
建设项目环评时间	2017 年 8 月 11 日	开工建设时间	2017 年 11 月		
调试时间	/	验收现场监测时间	2018 年 5 月		
环评报告表 审批部门	岚皋县环境 保护局	环评报告表 编制单位	安康市环境工程 设计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设计单位	/	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		
投资总概算 (万元)	200	环保投资总概算 (万元)	65	比例	32%
实际总投资 (万元)	300	环保投资 (万元)	60.5	比例	20.1%
验收监测依据	<p>(1)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2015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p> <p>(2)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2016 年修订)；</p> <p>(3)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噪声污染防治法》(1997 年 3 月)；</p> <p>(4) 《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2016 年修订)；</p> <p>(5) 《国务院关于修改〈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的决定》(国令第 682 号)；</p> <p>(6)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管理办法》(2017 年 11 月 20 日)；</p>				

	<p>(7) 《关于建设项目环境保护设施竣工验收监测管理有关问题的通知》及其附件（国家环保总局，环发（2000）38号文）；</p> <p>(8)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污染影响类（生态环境部公告2018年第9号）》；</p> <p>(9)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划环评[2017]4号）；</p> <p>(10) 岚皋县竹林石料加工厂《岚皋县竹林石料加工厂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其批复。（岚环函[2017]124号）。</p>						
<p>验收监测评价标准、标号、级别、限值</p>	<p>验收监测标准出自《岚皋县竹林石料加工厂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其批复。（岚环函[2017]124号）。</p> <p><b>1、噪声排放标准</b></p> <p>运营期场界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2类标准。</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b>表 1-3 厂界噪声执行标准 单位:Leq[dB](A)</b></p> <table border="1" data-bbox="531 1149 1353 1279"> <thead> <tr> <th>类别</th> <th>昼间</th> <th>夜间</th> </tr> </thead> <tbody> <tr> <td>2类</td> <td>60</td> <td>50</td> </tr> </tbody> </table> <p><b>2、固体废弃物</b></p> <p>固体废物执行《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及修改单（环境保护部2013年第36号公告）中的相关规定。危险废物执行《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及修改单（环境保护部2013年第36号文件）中的相关规定。</p>	类别	昼间	夜间	2类	60	50
类别	昼间	夜间					
2类	60	50					

表二

工程建设内容:

新建生产车间、成品库、办公室等建构筑物,购置破碎机、筛分机、洗砂机等生产设备以及配套建设供水、供电等辅助工程.主要建设内容见表 2-1。

表 2-1 主要建设内容一览表

类别		环评情况	实际情况	变更情况
主体工程	加工区	占地面积为 1200m <sup>2</sup> , 设置石料加工生产线 1 条	占地面积为 1200m <sup>2</sup> , 设置石料加工生产线 1 条, 配备水喷雾装置	与环评一致
	原材料堆场	占地面积 200m <sup>2</sup> , 用于原材料堆放	占地面积 200m <sup>2</sup> , 用于原材料堆放覆盖抑尘网	与环评一致
	成品料堆场	占地面积 150m <sup>2</sup> 用于成品料堆放	占地面积 150m <sup>2</sup> 用于成品料堆放覆盖抑尘网、未建成品库	与环评不一致
	宿办区	租用民房一栋, 建筑面积 200m <sup>2</sup>	租用民房一栋, 建筑面积 200m <sup>2</sup>	与环评一致
公用工程	给水	生产用水取自滔河, 生活用水取自村级供水系统	生产用水取自滔河, 生活用水取自村级供水系统	与环评一致
	供电	滔河变电所接入	滔河变电所接入	与环评一致
	排水	实施雨污分流	实现雨污分流	与环评一致
环保工程	固废处理	泥沙、沉渣于干化池干化后综合利用; 生活垃圾集中收集由村镇垃圾清运系统统一收集清运至垃圾填埋场; 机修废物交由	泥沙、沉渣于干化池干化后综合利用; 生活垃圾集中收集由村镇垃圾清运系统统一收集清运至垃圾填埋场; 本项目机修外包, 机修废物由外包单位处	本项目机修外包, 机修废物由外包单位处理

		资质单位收集处理。	理	
	噪声处理	进行加工厂房建设，安装减震垫；加强管理等措施	进行加工厂房建设，安装减震垫；加强管理等措施	与环评一致

**原辅材料消耗：**

**表 2-1 原辅材料及能源消耗一览表**

序号	物料名称	年用量	备注
1	河道砾石	0.814 万 m <sup>3</sup> /a	
2	水	1710t/a	
3	电能	8 万度	

## 主要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

项目外购河滩地砾石加工成建筑用石料，出售给混凝土搅拌站或用作道路修筑。原料经破碎机进行两次破碎，再经振动筛进行筛分，分别得到规格为机制砂（粒径 $<0.5\text{mm}$ ）、米石（粒径 $0.5\sim 12\text{mm}$ ）/13号及以上（粒径 $12\sim 40\text{mm}$ ）碎石，按规格由皮带输送线输送至各自的堆场进行堆存。

该项目为机制砂加工生产项目，以粒径 $\leq 500\text{mm}$ 的废石料为原料，经过备料、破碎、筛分、洗砂等工序制得成品。项目工艺流程简述如下：

### （1）汽车运输

原料由自卸汽车运送进场，直接卸至原料场，原料场物料采取毡布覆盖等措施，并且安装雾化喷淋装置用于抑尘。

### （2）破碎

石料由铲车转运至石料喂料，通过皮带输送廊道依次转运至鄂式破碎机与反击式破碎机，鄂式破碎机破碎至 $\leq 50\text{mm}$ ，反击式破碎机破碎至 $\leq 30\text{mm}$ 后，输送至筛分工序进行粒径筛分。

### （3）筛分

破碎后的石料由皮带输送廊道运至振动筛分机进行粒径筛分，振动筛通过设置孔径大小不同的筛条，可将破碎后的碎石分选成不同规格的碎石产品。筛分合格的产品分不同粒径通过皮带输送机输送至碎石堆场，不合格的产品送至反击式破碎机再次破碎后在进入振动筛再次筛分处理，合格的进入下一个工序。

### （4）洗砂

由于石料中含有泥沙和石粉，筛分过程加水冲洗去除泥沙。05号以下产品经洗砂机洗砂后即成为机制砂，清洗后的机制砂输送至堆场存放待售，洗砂废水采用沉淀池处理后循环利用。

### （5）产品储存及外售

机制砂、米石、13号及以上的碎石通过铲车运送至成品堆场，与机制砂分区储存，堆场设置苫布覆盖。产品散装存储，外售时由铲车进行装车，装车过程中会产生一定量的颗粒物，装车在堆场中进行并安装雾化喷淋装置，运输车辆用苫布苫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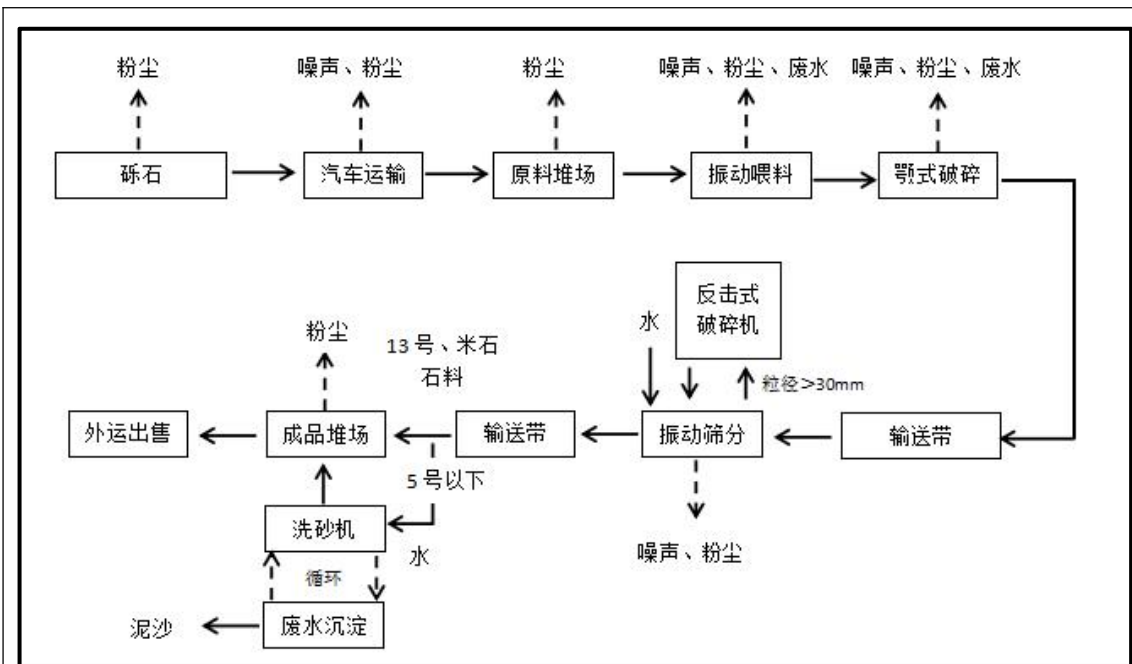


图 1 生产工艺及产污流程图



### 表三

#### 主要污染源、污染物处理和排放

本项目的污染源为原料堆场、成品堆场和生产线。本项目的主要污染物为颗粒物、生产废水。

**表 3-1 主要污染源、污染物及污染治理措施**

内容 类型	排放源		污染物名称	防治措施
固体废物	运营期	工作人员	生活垃圾	集中处理，定期运至村垃圾收集点，交由环卫部门处置
		沉淀池	泥沙和沉渣	干化池干化后用做建筑工程回填用土或出售给砖厂
噪声污染源	运营期	各种机械设备	噪声	选用低噪声设备，从源头减少噪声。通过进行加工区厂房建设、设置选用低噪声设备，安装减震垫加强管理等措施

表四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主要结论及审批部门决定：

## 一、环境影响评价建议

### 1、声环境

项目运营期的噪声主要为破碎机、洗砂机、振动筛、输送带等设备运行噪声。本次评级要求建设单位严格按照《工业企业噪声控制设计规范》（GB/T50087-2013）中的相关设计要求，进行加工区厂房建设，对高噪声设备安装减震垫和减震基座，加强管理等措施；同时加强厂区周围的绿化，确保厂界噪声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2类标准限值。

### 2、固体废物

项目在投入运行后，生产废水处理措施沉淀池产生的泥沙、沉渣通过干化池干化后，用作建筑工程回填土或者出售给砖厂，进行综合利用；机修废物属于危险废物，必须按照《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要求零时储存，定期交由有资质的危险废物处置单位进行处置；生活垃圾分类集中收集后，由村镇垃圾清运系统统一收集青云直上垃圾填埋场。

### 3、结论

本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要求，运营过程所产生的污染物在采取设计和环评提出的污染防治措施的前提下，噪声达标排放，固体废物妥善处置的前提下，项目对环境的污染和影响可以接受。从环境保护角度分析，建设项目可行。

## 二、环境影响评价批复的要求

（1）该项目所处区域地表水功能区划为II类水体，建设单位应严格按照报告表要求建设污废水收集、回用设施，确保生产废水全部利用，不外排。

（2）依据大气污染防治要求，加强项目物料储存、转运及加工过程的粉尘防治措施。

（3）加强运营期环保设施检查和维护，确保各项环保设施的有效运作和污染物的达标排放。

（4）编制突发环境时间应急预案并经评估后报环保部门备案，储备必要的物资，定期进行演练，防范环境风险。

表五

验收监测质量保证及质量控制			
5-1 废水监测依据、仪器及检出限			
监测项目	监测依据	仪器名称/型号	检出限
环境噪声	《声环境质量标准》 GB 3096-2008	多功能声级计 AWA 5688 型	/

表六

验收监测内容:				
表 6-1 监测点位、项目及采样频率				
类别	点位	项目	采样频率	监测分析方法
噪声	场界	昼间、夜间噪声	每天昼夜各一次 监测两天	/

表七

验收监测期间生产工况记录:					
<p>岚皋县竹林石料加工厂设计年产成品石料 0.8 万 m<sup>3</sup>，年工作 150 天。验收监测期间竹林石料加工厂日产成品砂 50m<sup>3</sup>，生产负荷为 94%符合验收要求。</p>					
验收监测结果：表 7-1 噪声监测结果 单位 dB (A)					
测点编号	监测点位	05 月 07 日		05 月 08 日	
		昼间	夜间	昼间	夜间
1#	厂区东侧	55.3	43.1	56.0	43.4
2#	厂区南侧	56.5	42.8	56.1	42.7
3#	厂区西侧	58.5	42.6	57.8	42.3
4#	厂区北侧	57.1	43.2	56.5	43.0
标准限值		60	50	60	50
<p>监测期间：噪声的监测结果均符合 GB 12348-2008《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2 级标准限值的要求。</p>					

## 表八

### 验收监测结论:

#### (1) 声环境影响监测

本项目运营期噪声值在 42.1dB~50.5dB 之间,厂界的噪声贡献值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2 类标准要求,项目区域声环境质量较好。

#### (2) 固体废弃物影响监测

本项目运营期的为生产废水处理设施沉淀池产生的泥沙、沉渣和员工的生活垃圾。沉淀池产生的泥沙、沉渣通过干化池干化处理后用作建筑工程回填或者出售给砖厂,进行综合利用。生活垃圾分类集中收集后,由村镇垃圾清运系统统一收集清运处理。

该项目能按照环评报告表及当地环保局的审批意见进行建设,环保设施运行正常,经监测分析,该项目的生产生活废水与固体废物能够合理处置。依据监测结果、环境检查情况编写了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竣工验收报告。本项目基本符合验收条件,建议通过环保验收。